

浙江金洲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金洲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十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11月18日以电子邮件、书面形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及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会议于2016年11月22日上午9：00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的监事5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5人。

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钱银华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表决，会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同意提名杨鑫伟先生、陶土根先生、汤晓英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候选人中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

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 100%。

重点提示：本议案须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金洲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 年 11 月 23 日

附件：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1) **杨鑫伟先生**，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中共党员。曾任湖州金属制品总厂钢塑管车间主任、管道工业质量管理处处长、管道工业总经理助理等。现任公司监事，2015年至今任浙江金洲管道工业有限公司制造一部总经理。

杨鑫伟先生是公司副总经理杨伟方先生之哥哥，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持有公司股份；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2) **陶土根先生**，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中共党员。曾任公司镀锌管生产部部长、质检处副处长、技术设备处副处长、下属子公司浙江金洲管道工业有限公司安环处处长。2014年1月选举为公司监事，2016年调任浙江金洲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镀锌管事业部安环处处长。

陶土根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持有公司股份；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3) **汤晓英女士**，汉族，1970年出生，大专学历，中共党员，现任控股股东金洲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1987年10月进厂，任公司材料仓库辅料材料会计；1993年12月任湖州有色金属材料厂财务会计；1995年12月至2001年12月任金洲集团任财务主办会计；2002年1月至2005年12月任金洲集团财务部副经理；2006年至今任金洲集团财务部经理。2014年5月20日选举为公司监事。

汤晓英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持有公司股份；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